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经信办函〔2018〕347号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 宣讲对接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部门，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有关单位：

为落实《广东省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实施方案及配套政策措施》（粤府〔2018〕23号），推动《广东省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服务券奖补工作方案（试行）》落地实施，共享工业互联网产业资源池，构建云制造产业集群生态，现组织开展“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重点

（一）走进产业集群服务企业发展。深入到区（县、镇、街）一级的产业集群、专业镇、工业园区、高新区等产业集聚区域（以下简称：“产业集群”），宣讲工业互联网新动能对实体经济发展的助推与变革意义，解读国家省市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政策的操作指引。活动靠近服务制造业企业家，支撑“上云上平台”服务券精准发放，促进特定区域、特定领域、特定行业产业集群

数字化转型发展。

（二）面向应用场景组织供应商对接。面向不同产业集群区域、领域和行业特性及不同制造业企业痛点需求与应用场景，广泛征集、科学筛选、统一组建工业互联网优秀供应商宣讲团。制定供应商宣讲标准，引入制造业企业家评价机制，推动实现优秀供应商资源的精准对接，有效解决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的落地需求。

二、工作安排

（一）时间场次。

2018年10月—2019年6月，举办“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其中珠三角每个地市不超过6场，粤东西北每个地市不超过1场。每场活动时长原则上为半天，可单独专题举办，也可结合产业集群当地重点工作统筹举办。

每场宣讲对接活动参与的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原则上不超过4家，每家供应商参加活动总场次原则上不超过5场，每家供应商每场活动宣讲时长不超过25分钟。

（二）工作组织。

“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统一部署，由各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衔接协调，由区（县、镇、街）一级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联合当地行业组织（行业组织具体要求见附件2）牵头承办，由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下称“省联盟”）负责活动方案的对接审核。

三、工作要求

（一）地市。

请各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认真梳理本地产业集群区域分布特点、行业规模及企业需求等，会同产业集群较为集聚且数字化转型意愿较强的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方便制造业企业家参会的原则，协调整合临近区（县、镇、街）予以组织，制定地市“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计划（参考格式见附件1），于2018年9月20日之前报送我委融合发展处。后续有意愿举办宣讲对接活动的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行业组织，可通过地市单独上报方案或直接与省联盟联系。

（二）区（县、镇、街）。

牵头承办的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具体制定“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活动工作方案。方案制定要发挥当地行业组织的积极作用，组织制造企业决策层参会，并与省联盟具体对接供应商资源、活动议程形式。活动方案基本要求及参考议程见附件2。请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地市总体计划安排，提前做好活动方案并与地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及省联盟做好对接工作。

（三）省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

我委将委托省联盟负责省、市、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之间的对接沟通，以及活动整体统筹协调工作。

省联盟负责汇总各地市“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计划，与区（县、镇、街）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接活动具体方案，对活动方案议程及形式、工业企业与会名单、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名单、时间场地、政策内容等进行审核确认。并根据活

动方案提交时间、需求分析情况、活动方案质量等，综合确定宣讲对接活动举办次序和时间。

省联盟负责汇总分类各地产业集群制造业需求与应用场景，针对性征集、筛选、组建工业互联网优秀供应商宣讲团。同时制定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宣讲评价反馈方案，组织产业集群企业家对讲师团宣讲质量和后续工作进展进行评价。

对于活动方案不符合要求、方案质量不高的，将退回地市修改或取消；对产业集群企业家评价宣讲质量不高、后续业务工作进度不明显的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将减少其参与宣讲对接场次或取消其资格；对活动方案质量高的地市和宣讲效果好的供应商，将根据工作情况增加其宣讲对接场次。

（四）工业互联网供应商。

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包括平台商、服务商）向省联盟提交申请材料（宣讲资格基本要求及申请材料见附件 3），提出服务能力、客户案例、推广方案与要求、意向对接产业集群区域、以及供应商讲师本人的基本简历资料，并针对产业集群特色结合自身产品应用场景，提出专项主题的对接会议方案。鼓励采用现场产品展示与体验的方式，加强制造业企业家对工业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充分了解。

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在宣讲活动结束后每季度末需向省联盟报告后续业务工作进度，包括：新增签约客户、重点客户应用效益、推广经验总结与不足的改进、下季度推动“上云上平台”工作计划、有关建议意见等。

四、联系方式

(一)省经济和信息化融合发展处(报送宣讲对接活动计划)

联系人: 陈捷宇, 020-83134777; 邢飞, 020-83134289。

邮箱: ronghefazhan@163.com。

(二)广东省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对接活动方案、时间安排等具体事宜, 接受宣讲团报名及审核等)

联系人: 吴艳华, 18028020069。

邮箱: wuyanhua@caict.ac.cn。

地址: 广州市开发区开源大道 11 号科技企业加速器 B6 栋 3-4 层。

- 附件: 1. “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计划
2. “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方案基本要求及参考议程
3. 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宣讲资格基本要求及申报材料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办公室

2018年9月5日



附件 1

“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活动计划

场次	举办区(县、镇、街)	产业集群	计划时间	覆盖区域	区(县、镇、街)相关负责人联系方式	行业组织联系方式
1	广州市黄埔区	电子信息、装备、日化	2018.10.10	黄埔区、增城区	黄埔区经济发展局， ***， 手机**	广州市先进装备行业协会，**秘书长， 手机***
2	东莞市长安镇	智能终端、五金模具	2018.11.20	滨海湾新区、长安镇、虎门镇	长安镇经济促进局， ***， 手机***	长安镇智能终端行业协会，**秘书长， 手机***
3	肇庆市大旺高新区	装备、汽车零部件	2018.12.10	大旺高新区、四会市	大旺高新区管委会， ***， 手机**	大旺工商联，**秘书长， 手机***

备注：以上表格内容为示例参考，联系方式须具体到区（县、镇、街）负责人员，行业组织需面向当地工业制造业的具体细分行业领域。

附件 2

“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 活动方案基本要求及参考议程

一、牵头承办的区（县、镇、街）产业集群制造业聚集程度高，当地负责人重视，有专人负责，具有较强的组织能力。

二、活动具体组织原则上要求当地行业组织（工商联或行业商协会等）参与，工商联或行业商协会需面向当地工业制造业的具体细分行业领域、与当地工业企业主要负责人日常联系紧密、对制造业细分行业和产业链发展理解深刻。

三、活动须定向邀请区（县、镇、街）产业集群工业制造企业的主要负责人或分管生产、供应链负责人、总工程师、数字化转型负责人（必须参与生产管理工作），且以百亿规模以下的中小微工业企业为主。鼓励邀请企业的“创二代”企业家参加。

四、“工业互联网走进产业集群”宣讲对接参考议程

1.《广东省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服务券奖补工作方案（试行）》政策实施宣讲（20分钟）

2.工业互联网供应商 1（25分钟）

3.工业互联网供应商 2（25分钟）

4.工业互联网供应商 3（25分钟）

5.工业互联网供应商 4（25分钟）

6.参观体验、主题研讨、一对一咨询或自由交流（60分钟）

附件 3

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宣讲资格 基本要求及申报材料

一、直接对接工业企业家，面向工业场景需求、提供相关应用服务的具体开发、咨询实施与运维的牵头单位；

二、针对产业集群企业痛点需求与应用场景，已有应用良好的案例客户或标杆示范；

三、面向中小企业共性应用场景，提供基于云端应用、微服务架构的工业 SaaS 或工业 APP 服务产品，符合低成本、快部署、易运维要求；

四、供应商讲师本人须具有相关典型案例实施或售前咨询的丰富经验，对相关工业制造业的需求痛点场景理解深刻，且善于沟通交流。

五、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宣讲申报材料（不超过 A4 纸 3 张）

1.工业互联网供应商服务能力，包括面向工业企业需求所能提供的应用服务产品能力、面向行业及场景描述等；

2.意向对接产业集群区域，具体到区（县、镇、街）一级；

3.客户案例，需与意向对接产业集群需求场景紧密相关；

4.应用服务产品推广方案与要求，相关生态合作伙伴名单及分工；

5.专项主题对接会议方案、现场产品展示与体验方式；

6.供应商讲师本人的基本简历资料；

7.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